

证券代码：300187

证券简称：永清环保

公告编号：2015-011

##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已经 2014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4 年 8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披露的有关公告）、2014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和资本市场情况，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中募集资金规模由不超过 16.55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 4.00 亿元。涉及该议案相关子议案的有关内容调整情况如下：

#### 一、子议案 3：发行数量、认购对象和认购方式

调整前：

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 64,271,843 股股票。其中，湖南永清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不超过 38,834,951 股，深圳德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不超过 11,650,485 股，湖南永旺置业有限公司认购不超过 7,766,990 股，津杉华融（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不超过 3,883,495 股，长沙金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不超过 2,135,922 股。

调整后：

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 15,533,979 股股票。其中，湖南永清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不超过 9,386,090 股，深圳德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不超过 2,815,827 股，湖南永旺置业有限公司认购不超过 1,877,218 股，津杉华融（天

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不超过 938,609 股,长沙金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不超过 516,235 股。

## 二、子议案 7: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数量为不超过 16.55 亿元人民币,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数量为不超过 4.00 亿元人民币,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 三、调整后认购对象所认购金额和股份数量如下表

名称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股份数 (股)	比例
湖南永清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169.18	9,386,090	60.42%
深圳德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250.75	2,815,827	18.13%
湖南永旺置业有限公司	4,833.84	1,877,218	12.08%
津杉华融(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6.92	938,609	6.04%
长沙金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9.31	516,235	3.32%
合计	40,000.00	15,533,979	100%

除上述内容外,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其他事项未发生调整。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就上述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方案的调整是基于公司自身资金状况和资本市场实际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而作出的合理调整,调整的内容切实可行,本次调整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实施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提高公司项目承揽和运作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1日